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孩子王

股票代码：301078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欧兰特大道01号

通讯地址：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欧兰特大道01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与批准。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准则第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孩子王”）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孩子王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本《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南京维盈/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孩子王、上市公司、公司	指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并非计算错误。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欧兰特大道01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靳文雯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MA1MFU7C5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7日
经营期限	2016年3月7日- 2036年3月6日
出资人情况	吴涛出资20.94%、沈晖出资20.94%、靳文雯出资20.01%、刘长春出资11.81%、王坚出资10.29%、刘立柱出资7.21%、王海龙出资1.51%、刘浩出资1.50%、宋佃明出资1.50%、岳勇出资1.45%、金卓出资1.45%、刘航出资1.39%
通讯方式	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靳文雯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	南京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中国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其资金需求减持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降低。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占比由5.558056%下降至4.999996%，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南京维盈	合计持有股份	60,471,654	5.558056	54,399,954	4.9999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471,654	5.558056	54,399,954	4.99999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2022年10月14日首次减持至2022年10月2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071,700股，减持数量累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南京维盈	集中竞价	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20日	10.8835	607.17	0.56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相关情况

靳文雯女士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20.01%的份额，同时为上市公司员工。靳文雯女士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目标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目标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本报告书签署日起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第三节中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其他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_____

靳文雯

日期：2022年10月2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4.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孩子王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靳文雯

日期：2022年10月27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智汇路300号
股票简称	孩子王	股票代码	30107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欧兰特大道0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60,471,654股</u> 持股比例： <u>5.55805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54,399,954股</u> 持股比例： <u>4.999996%</u>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2年10月14日首次减持至2022年10月20日；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不适用</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靳文雯

2022年10月27日